

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

免责声明：上海矿山破碎机网：<http://www.jawcrusher.biz>本着自由、分享的原则整理以下内容于互联网，若有侵权请联系我们删除！

上海矿山破碎机网提供沙石厂粉碎设备、石料生产线、矿石破碎线、制砂生产线、磨粉生产线、建筑垃圾回收等多项破碎筛分一条龙服务。

联系我们：您可以通过在线咨询与我们取得联系！周一至周日全天竭诚为您服务。



更多相关设备问题，生产线配置，设备报价，设备参数等问题

可以**免费咨询**在线客服帮您解答 | 24小时免费客服在线

一分钟解决您的疑惑

点击咨询



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

岁的湖北老板辜成宏来到防城港“掘金”，不料却遭遇采石填海骗局，他带着多号人在采石场苦等数月没事干。当初诶他来的高某不履行合同也不退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保证金，甚至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觉得辜成宏影响他继续“签合同”，找人非法拘禁辜迫使他签字解除合同。经过一系列的努力，让辜成宏高兴的是，近日，涉嫌非法拘禁被通缉的高某已到公安机关自首；但辜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放心不下一件事，就是他主张的合同诈骗至今未能立案。被骗防城港数月难开工去年月，有人给辜成宏介绍说，防城港正在搞大开发，有一些采石填海工程，是个非常不错的机会。辜成宏开始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有些犹豫，但高某带他去了几个被填平的海湾看了看，加之中间人身份特殊单位固定，辜就放下心来。在铜鼓岭石场，他们忙活了一周，将石场山包表面的土层剥掉，正准备开山炸石大干一番时，却被告知高某等人并未占有该石场的股权。

拒绝合伙骗人拿回损失虽然没有活干，辜成宏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是带着几十号工人坚守石场，希望对方最终能退回保证金并赔偿损失。有一段时间，辜成宏发现，高某等人不时带人来石场参观，后经多方打听，原来是高某继续拉人签合同套取保证金。辜成宏至此才发现对方的真面目——他们根本就不是为了做工程，而是虚拟一些他们都没有股权的石场，套取别人的保证金。辜成宏顿觉对方太明目张胆，于是

他开始接触微博，将自己的经历和诉求发在微博上，一方面提醒他人别和他一样上当，另一方面也在寻找帮助。月日，记者在防城港铜鼓岭石场看到，大门口一油罐上贴着一张大大的告示，提醒被“邀请”来洽谈工程的老板，不要相信所谓交纳工程保证金就有大工程做的骗局。辜成宏称，自进场来，工人和机器几乎就没开工，每天的损耗很大，每台机器每天的租赁费就达多元，加上工人们的生活费等支出，几个月的损失很大。

发微博求助引各方关注今年月日，辜成宏开通微博，讲述自己的经历，很快引来多位律师的关注，一位律师向他推荐“检察官朽木”。在网上几番探讨后，辜成宏觉得“检察官朽木”给他解释公安机关的办案程序分析法律条文，都力求详尽和通俗，也显得非常有耐心。

采访中，铜鼓岭石场的法人丁先生向记者出示了相关的开采证件，表示高某等人之前曾和他谈过石场股权的事情，但对方资金一直没到位，也就没有取得开采权。另外，这位丁先生也是年被类似骗局骗到防城港的，在被套取高额保证金后，幸亏他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守住了这个采石场，后来借钱完善了相关手续。去年月日本报曾报道《开工日期一再拖延“填海工程”疑云重重》，文中多名老板在防城港的遭遇与辜成宏相似。在防城港，正规的填海工程也有，但是被这些人严重夸大了：一时采石场的储量也被严重高估；二是实际操作起来，每天采石量很难达到协议要求。如今，辜成宏的微博“老辜的防城港之期待”仍挂在网上，他希望防城港有关部门能重视这一问题，为外地投资者营造一个良好的投资环境。

第五条本市及各县（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基本农田的划定保护和监督管理；农业行政部门负责基本农田地力建设和种植规划的行政管理。第二章基本农田划定第七条本市各级人民政府在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应当将基本农田及其保护区作为规划的一项重要内容，明确其布局安排数量指标和质量要求。第八条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农业资源调查区划为依据，与城市规划和集镇村庄建设规划相协调。第九条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必须综合考虑本行政区域农业开发改造和结构调整布局，确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的数量指标，并逐级落实到村组（农业企业）。第十条本市范围内的下列耕地划入基本农田保护区：（一）县级以上行政机关确定的粮棉油和名优特新农产品生产基地；（二）高产稳产田；（三）各类蔬菜生产基地；（四）农业科研教学试验田；（五）已有的水利设施，水土保持设施和正在改造计划改造的中低产田。第十一条基本农田保护区内的耕地分为两级：（一）生产条件好产量高长期不得占用的耕地为一级基本农田；（二）生产条件较好和有条件改造成稳产田规划期内不得占用的耕地为二级基本农田。

第十三条凡经划定的基本农田，县（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以乡（镇）为单位登记造册，建立档案；县（市）人民政府统一设立保护标志，乡（镇）人民政府落实保护责任人。第十四条划定基本农田和落实基本农田

保护责任制，除原承包经营者违反承包合同的以外，不改变原承包者的承包经营权。第三章基本农田保护第十五条县（市）人民政府与乡（镇）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与村民委员会或集体经济组织签订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基本农田保护责任书载明下列内容：（一）基本农田的范围面积地块；（二）基本农田的等级；（三）保护措施；（四）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五）奖励与处罚。

第十六条村民委员会或集体经济组织与基本农田的承包经营者签订的农业生产承包合同，应当载明承包者对基本农田的保护责任。第十七条在基本农田内，禁止实施下列行为：（一）建立工业园区和其他非农业用地的开发区；（二）占用耕地和可垦地建窑建房建坟或擅自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废弃物；（三）闲置荒芜耕地；（四）擅自改变耕地用途。第十八条国家能源交通水利等重点建设项目确需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耕地的，必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规定申请和报批。第十九条凡经批准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耕地的，除按国家规定缴纳有关税费外，由用地人在土地管理部门指定的地点开垦与所占耕地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无地开垦或开垦数量不足的，依法缴纳耕地开垦费。

第四章奖励与处罚第二十三条对保护基本农田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按下列规定给予奖励：（一）被评为市级以上先进个人的，依照《宜昌市劳动模范管理办法》的规定给予奖励；（二）开垦荒地达到二级基本农田标准的，每亩奖励元；（三）改造中低产田达到一级基本农田标准的，每亩奖励元。第二十四条对闲置荒芜基本农田的，按下列规定处理：（一）征用一年内不用的由原耕种者继续耕种或由建设单位组织耕种；（二）超过一年未用的依照《湖北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缴纳闲置费；（三）未经原批准机关批准连续两年未用的，由土地管理部门报经原批准机关批准后收回土地使用权；（四）承包经营者弃耕抛荒或因不当耕作造成地力严重下降的，由承包人责令其恢复耕种恢复地力直至收回承包经营权。第二十五条对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而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耕地的，责令退湖北湖北关于采石场缴纳安全保证金的情况还非法占用的耕地，限期拆除或者没收在非法占用耕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并按非法占用耕地处以每平方米元以下的罚款。第二十六条对超标批准征用使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耕地的，其批准文件无效，对非法批准占用耕地的单位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给予行政处分；对越权批准占用的耕地按非法占用耕地处理。

第二十九条违法占用基本农田建窑建房建坟挖沙取土堆放固定废弃物或者从事其他活动破坏基本农田毁坏种植条件的，除责令改正治理恢复原种植条件外，处占用基本农田耕地开垦费倍以上倍以下的罚款。第三十条对单位非法占用耕地开垦费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责令退赔，并可处以非法占用款额倍以下的罚款；对个人非法占用耕地开垦费的，以贪污论处。宜昌市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管理暂行办法（年月日市人民政府第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年月日市人民政府令第6号令发布施行根据年月日《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修正）第一条为促进土地资源优化配置，加强国有土地资产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及

国家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第二条本办法所称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是指土地使用者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订一定年限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并支付租金的行为。

第三条本市行政区域内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使用者应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办法的规定缴纳租金。

原文地址：<http://jawcrusher.biz/xkj/jdHmHuBeibqkB0.html>